

2021 年度湟源县政府决算情况说明

一、湟源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湟源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801 万元，为预算的 105%，较上年增加 9.4%。补助收入 194049 万元、一般债务收入 1146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72 万元、调入资金 4361 万元。湟源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5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较上年减少 3.3%；上解支出 623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454 万元，调出资金 289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3341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湟源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48 万元，补助收入 189 万元、上年结余 4982 万元、调入资金 289 万元。湟源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838 万元，调出资金 4361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2309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湟源县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 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湟源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259 万元，当年支出 4664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595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26123 万元，

年终滚存结余 28718 万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地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42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4291 万元，专项债务 29976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5374 万元，其中一般债 45398 万元，专项债务 29976 万元。

三、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上级补助收入 194049 万元，（其中：返还性补助 427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7198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77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884 万元，增长 8.3%。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26.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公务接待费预算 7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03.3

万元，占 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9.78 万元，占 1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18.68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6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6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2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49.78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9.78 万元，接待 761 批次，接待 6702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湟源县本级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88 万元，增长 34.8%。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无新增；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38.19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部分单位公务用车无法使用进行报废处理后，购置 6 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5.31 万元，增长降低 23%，主要是持续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五、2021 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我局认真贯彻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基础，强化财政重点支出绩效评价手段，合理应用评价结果，建立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逐步扩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范围，积极推进财政资金预

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示范建设活动方案的通知》（青财绩字【2019】1886号）的具体要求，在省市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正确指导下，围绕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力提升财政服务保障水平，强力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和重点工作，有力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机制建立情况

组织领导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建立了政府领导小组总部署、财政落实干的责任机制，强化整体组织协调能力，有效加快我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进度。

基础工作 以立规建章为切入点，积极稳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2021年，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继续向前推进。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成立湟源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我局在上级部门下发指导意见、考评办法的基础上，完善细化了《湟源县县级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湟源县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等文件，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就是持续构建涵盖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流程体系。

(1) 重点工作

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对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需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的或支出测算不够细化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其中，对 20 万元以上的预算项目，全部制定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在申请项目时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投入总额、已投入金额、本年度预算目标和金额等，作为项目审核的依据。2021 年，对 34 家预算单位的 90 个预算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予以批复，资金规模达 12,206.77 万元，其中 60 个项目预算单位开展自评工作。

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 配合上级财政部门对部分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事关民生方面的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评价。2021 年选取重点项目 34 个，资金规模 20,075.71 万元，通过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为深入推进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积累了经验，也对强化项目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资金效益起到促进作用。继续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城乡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医疗服务和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助等 20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资金规模 17,517.56 万元，打出评价分数，形成评价报告，成为编制下年度预算的重要依

据，有力的促进部门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做实绩效运行监控 进一步建立健全县级预算绩效监控机制，及时跟踪监控预算绩效目标实施情况，促进实现预算绩效目标，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2021年选取8个预算部门作为试点，对1-6月份的预算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情况进行分析，监控24个项目涉及金额3,226.51万元，并对存在问题、原因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对预期无绩效或达不到主要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应及时向财政部门说明情况，按规定程序申请调减预算。此次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结果将作为完善项目管理和2022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绩效监控工作情况列入县级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内容。

深入推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 继续将全县50个县本级一级预算单位全部纳入全面综合考评的范围之内，按照分批次分类别的原则进行考评，其中，无项目单位：党校、老干局、工会等；有项目单位：环保局、林业局、公安局、组织部等；乡镇部门：巴燕乡、和平乡、城关镇等。截至目前，部门整体考评工作已全面结束，我局对考核情况上报县目标办后进行资金奖补，实现了绩效考评的结果应用。

（2）结果运用

注重考评结果应用，强化部门绩效管理责任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报告、通报、公开、反馈、整改、奖补机制。一是及时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反馈预算单位或项目单位，并将报告反馈给财

政局业务科室。预算单位或项目主管部门针对绩效评价所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进行认真研究、积极整改，将整改落实情况反馈财政局监督评价室和业务科室，增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约束力。二是**对绩效评价结果优良的，在安排下年度预算资金时优先支持；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达不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且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在安排预算资金时从严考虑，有效促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相融合。**